

附表 22、農機動力源說明切結書

本公司行號申請將供應之農機列為補助牌型(如附表)，茲保證相關農機所使用之動力源(含引擎及馬達等)「非屬中國大陸廠牌」(包括申請及列為補助牌型期間內)，倘有違反前揭保證，本公司行號願負相關民事及刑事責任，賠償農機補助申請人因此無法獲得或主管機關已撥付之補助款，並同意農糧署依「農機申請列為補助牌型作業規範」第 9 點規定略以，補助牌型以虛偽不實、詐術或其他不正當方式取得補助資格者，取消補助資格，停止列入補助二年，並視情節輕重得停止本公司行號相關牌型補助資格，絕無異議，並放棄一切抗辯。

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此據。

此致

農糧署

廠商名稱：_____公司/行號章：

統一編號：_____代表/負責人：_____簽章：

附件：動力源來源證明、廠牌從屬國家/地區佐證文件。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附表：

農機機種	農機廠牌型式	動力源廠牌	動力源廠牌從屬國別/地區	備註